

证券代码：600755
转债代码：110033
转股代码：190033
债券代码：143972

证券简称：厦门国贸
转债简称：国贸转债
转股简称：国贸转股
债券简称：18厦贸Y1

编号：2019-62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117号文核准，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5日公开发行了28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8亿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6]9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28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6年1月19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可转债简称“国贸转债”，可转债代码“110033”。

根据《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A股股票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的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价已经出现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 $8.34 \text{元/股} \times 90\% = 7.506 \text{元/股}$ ）的情况，已满足“国贸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

基于公司长期稳健发展的考虑，为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并全权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完成修正相关工作之日止。其中，向下修正后的“国贸转债”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股票面值、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的高值，转股价格保留两位小数（尾数向上取整）。如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时上述任一指标高于调整前“国贸转债”的转股价格（8.34元/股），则“国贸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

根据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将于2019年11月11日14:30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向下修正“国贸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股东大会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63号《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六日